

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注册资本变更情况

鉴于公司2018年和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的部分激励对象因离职或个人绩效考核不符合全部解锁要求等原因，公司拟回购注销前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285,920股（含公司2019年9月2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中所述回购注销事项以及2020年4月23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中所述回购注销事项）。

上述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2,208,399,700股减少为2,207,113,780股，公司注册资本也相应由人民币2,208,399,700元变更为2,207,113,780元。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章程》中相应的条款应进行修改并授权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二、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基于上述注册资本变更原因，拟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作如下修订：

原章程内容	修订后章程内容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20,839.97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20,711.378 万元。

第十九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220,839.97万股，均为普通股。	第十九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220,711.378 万股，均为普通股。
---	---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其他说明

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4日